

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

关于召开“网上共青团”建设工作暨 “青年之声”运行两周年电视电话会议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团委，各高等院校团委，团省委有关部（室）及直属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网上共青团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“青年之声”建设“四个融合”工作现场推进会有关工作部署。以“青年之声”运行两周年为契机，总结“网上共青团”建设经验，部署“网上共青团”建设任务和重点工作，推动“网上共青团”建设在全团范围有序有力展开，团中央决定于4月28日下午召开“网上共青团”建设工作暨“青年之声”运行两周年电视电话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17年4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5:00

二、会议议程

- （一）通报表扬“青年之声”建设工作先进典型
- （二）典型代表发言
- （三）秦宜智同志讲话

三、会议形式及参会人员

主会场：

会议地址：团中央机关四楼大会议室

参会人员：团中央书记处同志、派驻纪检组同志、其他团中央常委、不是常委的团中央机关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、不是常委的省级团委主要负责同志、兵团团委主要负责同志、各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。

团广东省分会场：

会议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18 号电信广场

参会人员：团省委班子成员，团省委办公室、宣传部、基层组织建设部（筹）、学校部、大数据及新媒体中心（筹）负责同志及参与“网上共青团”工作的相关同志；广州团市委班子成员、“网上共青团”工作部门负责人同志及工作人员；广州地区本科院校团委负责同志。

各有关单位分会场：

各地级以上市团委、县（市、区）团委及高校、企业团委（在团省委分会场参会的除外），通过“青年之声”网络会议系统终端自行设置分会场组织人员集中收看。参会人员为：各地市团委班子成员、“网上共青团”工作部门负责人同志及工作人员，县级团委全体人员，高校团委、企业团委全体人员。

其他团干部、团员由各级各类团组织结合实际，可收看直播或重播，尽可能覆盖更多团干部和团员青年。

四、会议要求

（一）各地收看直播由各地市团委办公室负责组织，有关安排（含各级各类群体通知及收看方式和覆盖人群）等情况于 4 月 27 日（星期四）17:00 前报送至团省委办公室邮箱：tsw5611@126.com；各高校团委报送至团省委学校部邮箱：

tswxzb3@163.com。

(二) 参会人员佩戴团徽，无着装要求。

附件：网络会议系统收看地址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余洁琚 020-37684435（团省委大数据及新媒体中心(筹)）

刘 敏 020-87185611（团省委办公室）

祁鸣鸣 020-87185614（团省委学校部）



附件

网络会议系统收看地址

登录中国青年网 (<http://www.youth.cn>)、团中央“青年之声”官方网站 (<http://qnzs.youth.cn>) 首页、共青团网 (<http://www.gqt.org.cn/>) 首页观看直播、获取会议最新消息，也可以直接访问如下地址观看直播。

直播页面链接：

<http://sns.qnzs.youth.cn/about/play/vid/26>